

2023年福建省政府工作报告解读 福建省 劳动合同书(优质8篇)

在现在社会，报告的用途越来越大，要注意报告在写作时具有一定的格式。那么什么样的报告才是有效的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福建省政府工作报告解读 福建省劳动合同书篇一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乙方(姓名)：

身份证号码：

住所地：

风险提示：

一是，企业将支付未签订劳动合同期限的双倍工资。如：企业超过一年未签劳动合同，企业就得多支付员工11个月的工资。

二是，如果未签订劳动合同期限超出一年，将致使签订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条件成立，只要没有出现法律规定的条件或者双方约定的条件，企业就得继续履行劳动合同规定的义务，无法解除劳动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限从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2、试用期，自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风险提示：

1. 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

2. 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

3. 劳动合同期限三年以上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第二条 工作内容及要求

乙方安排在_____部门，从事_____工作。

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乙方所处的部门、工作任务、工作地等，乙方应接受调整。

乙方须根据甲方规定的岗位工作职责和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职工作。

在乙方被聘用期间，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知识和各种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第三条 劳动报酬及支付方式与时间

1、甲方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业绩确定工资报酬，在本单位内参照适用同工同酬待遇。

乙方试用期工资为_____元/月。转正后工资为基本工资+绩效工资。

2、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月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

3、甲方按月以现金形式发放工资，不得无故拖欠。

4、甲方在年终时根据乙方的当年实际业绩、效率、效益、损失、工作态度等因素考核结算乙方的奖金。

5、甲方实行每周五天，每天8小时工作制。

6、乙方享有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婚假、丧假、计划生育假等有薪假日。

第四条 社会保险

风险提示：

缴纳社会保险是企业的法定义务，即使是员工自己同意不缴纳社保，还签订了相关的协议，这也不能规避企业为员工缴纳社保的义务。因此，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是企业必须而为的行为，否则，当员工以此通过法律程序维权，用人单位就要为此付出相应的代价。

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月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缴纳部分，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为扣缴。

第五条 劳动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乙方必须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第六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

-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的；
 -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3、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 (1) 在试用期内的；
 - (2)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 (3) 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 4、因其它法律规定解除劳动合同，须提前三十天书面通知对方。
- 5、一方解除劳动合同，须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说明理由，并向对方书面送达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书。

第七条 故意或者重大过失责任保证

如因乙方故意或者重大过失导致甲方发生经济损失，则乙方必须尽责处理善后事宜，挽回相应经济损失。甲方可以根据损失的大小及乙方的态度进行相应的处罚。

在本条事项未完全处理完毕之前，乙方不得擅自单方终止与甲方的劳动关系。原劳动合同期届满的，则相应顺延到本条事项处理完毕。

第八条 商业秘密及竞业禁止

风险提示：

建议单独签订竞业禁止协议的五类岗位，以保护公司商业秘密：

- 1、高层管理者——掌握企业大量商业秘密；
- 2、技术研发人员——掌握企业技术秘密；
- 3、高级营销人员——直接掌握着大量的客户资源；
- 4、重要信息员——掌握企业内的各种调研数据等；

注意：公司给付给予上述员工经济补偿是员工履行竞业禁止义务的前提，且法律上也对竞业禁止的范围、地域、期限做出了严格的规定，稍有不慎可能导致协议无效。企业若有需要，请交给专业律师定制。

1、乙方对在甲方工作期间所获悉的商业秘密，包括客户信息、相关资料不得以任何形式为自己或者他人进行使用，此保密期间不限于劳动合同期限。

2、乙方自双方劳动关系以任何形式结束之后，在两年内不得与甲方形成竞争关系，此条包括乙方本人或者帮助他人从事与甲方有竞争性的工作。

3、如乙方违反此条规定，则须向甲方赔偿_____万元违约金。

第九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如因一方当事人严重违背本合同约定条款而导致本劳动合同解除的，则须向对方承担违约金十万元。

第十条 其他事项

1、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由于经常接触甲方公章等印鉴，所有涉及乙方与甲方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包括合同、证明、欠条等，均需由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后才具有法律效力，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的一律无效，对此乙方完全同意并遵守，此条效力涉及本合同生效之前及之后。

2、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员工守则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通知：如本合同本送达地址发生变动，乙方须及时通知甲方，否则甲方一旦按此地址送达，即视为履行了通知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效力及文本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具法律效力。合同文本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报劳动管理机关备案一份。

甲方：

法定代表人：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福建省政府工作报告解读 福建省劳动合同书篇二

福建省内暑假去哪玩（精选）

高考考完了……中考也考完了……期考也快结束了，小伙伴

们按捺不住心中的喜悦，迎接暑期的到来。这个暑假怎么过？福建暑假去哪玩？小编为大家整理了下面的景点！

坐标：福建漳州市南靖县书洋镇下辖村

土楼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奇葩”建筑，其周边的山水风光举世闻名，塔下村、云水谣千百年来的古村落，安静又祥和。

你会发现原来世界上真的有比明信片还美的地方，层层叠叠的梯田笼罩在云雾中，弯弯曲曲的河流从门前流过，溪流边还有那敲敲打打洗衣服的女子，这样美好回忆是不可替代的。

在土楼里过一段闲散、悠闲的生活，喝一碗米酒，吃一桌全牛宴。“偷得浮生几日闲”，也许在这里才能感受到什么是生活。

坐标：武夷山市武夷山国家旅游度假区

武夷山水不愧是福建之最，深受徐霞客喜爱。武夷山市位于福建省西北部，东连浦城，南接建阳，西临光泽，北与江西省铅山县毗邻。福建、江西两省交界处，属中亚热带地区，是福建省唯一以名山命名的新兴旅游城市。

三明将乐的玉华洞位于将乐县城南7公里的天阶山下，为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全洞总长10公里，主洞长5里。因洞内岩石光洁如玉，光华四射而得名，是福建省最长最大的石灰岩溶洞，被誉为“闽山第一洞”，列“中国四大名洞”之一。

玉华洞内，洞套洞，变幻无穷；水环水，千姿百态。洞中律动的灵泉、井泉、石泉，银练闪烁、漾波漫流，曲曲绕绕，与洞内千姿百态的石笋、石钟乳不离不弃，相依相伴。置身期间，宛若仙境。洞内丰富的游离子和泉水中的微量元素，也让这里称为实施洞穴疗法的“天然医院”。所以带上父母来玉华洞是再好不过的放松方式了！

坐标：漳州市平和县大溪镇灵通风景区

灵通山，号称“闽南第一山”，2011年入选国家地质公园资格名单，2012年入选第八批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据专家考察，灵通山的地形是1.13亿年前由陆相沉积，火山多次喷发形成的深切割中山地貌类型，是集观光览胜、宗教朝圣、登山运动、避暑疗养为一体的旅游胜地。

大夏天就不要老躲在空调房，低头玩手机打游戏啦，带父母去爬个山吧！去灵通山还能祈个福求个姻缘呢，甚好。

坐标：福建省永安市城北9公里205国道旁

桃源洞并不是一个洞，它的“洞”其实就是狭窄幽深的一线天。“奇、绝、秀、幽、险”是桃源洞的代名词，秀美大气的风光，真的恍如世外桃源。

坐标：厦门思明区曾厝垵

试着想一下，你们住在一间安静优美、古朴典雅的客栈里，在鸟鸣中起床，望向大海，推窗有花香铺面而来。早餐过后，在阳光温暖的抚摸中，你可以骑车踏青或光脚奔跑。而爸妈在海边、湖畔坐下，绿草茵茵天空湛蓝，吹着海风，不是神仙也胜似神仙了。

坐标：龙岩市永定区河滨路1号

福建灵山秀水，的确适合带家人出行，绕开人头熙攘的厦门与过于热闹的福州，带家人到龙岩的永定土楼感受久违的温馨和宁静会是一个聪明的选择。

永定土楼以圆楼为主体，形成的方圆土楼群。全家族人尽享几代同堂、合家团圆的天伦之乐。

福建能吸引姚晨来这里度假的地方，一定美的不可方物!福州永泰县上的这个古镇，何不趁着空闲带着父母一起踏上这里的美景。

白墙青瓦的民居，袅袅升起的炊烟，瑰丽多姿的树木，静谧而美丽的山村让人陶醉，令人痴迷。

青山碧水，打开窗，就能遇见满目青翠，听闻悠悠流水声。白墙黑瓦的屋墙与青山碧水掩映为一体，别具一格。也许他们的心脏也不像年轻时有力，但好景色一定会让他们欣喜。

福建省政府工作报告解读 福建省劳动合同书篇三

2017福建省医保新政策出台，农户在城镇就业两类情况可办职工社保。今后，两类持《居住证》农村户籍人员，可纳入参加或接续企业职工社保范畴。符合条件的人员，可向城镇居住地社保经办机构申请。

【对象】

两类人员纳入范畴

近日，福建省人社厅发出关于在福建省城镇就业的农村户籍居民参加或接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明确相关事项。

根据通知，持有《居住证》的福建省农村户籍人员，在城镇居住地从事个体经营(无雇工)以及灵活就业的，本人自愿，可以城镇个体经营者或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在城镇居住地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已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福建省农村户籍人员，与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关系后自谋职业的，持有《居住证》的，可

在城镇居住地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接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

另外，尚未取得《居住证》的福建省农村户籍人员，可先在户籍地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取得《居住证》或在企业等用人单位就业时，再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养老保险关系可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转移接续。

【缴费基数】

每人每月缴纳320元

根据通知中明确的缴费办法，缴费方式可以选择按月或按年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参保人员的缴费基数，将按福建省城镇户籍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基数执行，并与城镇灵活就业人员缴费基数同步调整；缴费比例为20%，其中，8%记入个人账户，12%划入社会统筹基金。

据相关负责人介绍，今年福建省城镇户籍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基数为1600元，缴费比例为20%，即每月缴纳320元。

【养老保险待遇】

缴费满15年可按月领取养老金

通知明确，参保人员男年满60周岁、女年满55周岁，累计缴费年限满15年及以上的，可按规定办理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手续，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

参保人员男年满60周岁、女年满55周岁，累计缴费年限不足15年的，可延长缴费至满15年，社会保险法实施前参保、延长缴费5年后仍不足15年的，可以一次性缴费至满15年。并从缴费年限满15年的次月起办理领取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手续，

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

【程序】

向城镇居住地社保经办机构申请

想要办理参保登记的人员，可向城镇居住地社保经办机构申请。

其中，符合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条件的福建省农村户籍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当地公安机关发放的《居住证》，从事个人经营的提供《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向城镇居住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参保登记。

符合以灵活就业人员身份接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福建省农村户籍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当地公安机关发放的《居住证》、与原工作单位解除劳动关系的凭证，向城镇居住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参保登记。

福建省政府工作报告解读 福建省劳动合同书篇四

甲方(用人单位): _____

乙方(职工姓名): _____

乙方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籍贯: _____省_____市_____ (县)

家庭住址: _____

文化程度：_____

工种：_____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招(聘)用乙方为本单位职工。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期限为_____，即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其中：试用期限为_____月。试用期内如发现乙方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工作内容：乙方接受甲方安排的以下生产(工作)任务_____。

3. 按照个人的能力以及劳动的数量、质量领取劳动报酬；

4. 参加本单位管理和参加党、团、工会组织以及参军等；

5. 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权利。

3. 按时足额支付乙方劳动报酬和保障乙方享有规定的社会保险福利待遇；

4. 对乙方以礼相待，不得采取有损其人格尊严的行为；

6. 支持本单位工会组织的正常活动；

7. 在劳动合同终止、解除时，应提供给乙方一份证明书□

1. 按照本合同规定，自觉地进行工作，努力完成生产(工作)任务；

3. 严格按照生产规程和安全规程进行生产(工作);
4. 爱护设备和工具, 并对所使用的设备和工具进行必要的维护与保养。
3. 按照个人的能力以及劳动的数量、质量领取劳动报酬;
4. 参加本单位管理和参加党、团、工会组织以及参军等;
5. 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权利。

福建省政府工作报告解读 福建省劳动合同书篇五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 为维护道路交通秩序, 保障道路交通安全和畅通, 保护交通参与者的合法权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结合本市实际, 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所称的道路, 是指公路、城市道路、通行社会车辆的专用道路、公共广场、公共停车场等供车辆、行人通行的地方。

本规定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的道路交通活动及其管理。

第三条 市、区人民政府应加强道路规划建设, 优化道路交通运输结构, 加大对道路科技、教育的投入, 保障道路交通与我市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城乡建设相协调。

市、区人民政府应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领导, 对道路交通安全实行综合治理。

第四条 市公安机关是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主管机关,

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负责本规定的实施。

规划、市政、建设、交通、公路、教育等部门应当按照各自的职责协同做好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第五条 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及其交通警察应当做好交通安全知识和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忠于职守、公正执法、严格执法、文明执法、热情服务，提高管理水平，并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条 机关、部队、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组织(以下简称单位)应加强对所属人员道路交通安全知识和宣传和教育。

各级各类学校应将道路交通安全知识列入学习内容，在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指导下，开展多种形式的交通安全教育活动。

司法行政、新闻出版、广播电视、文化、旅游等部门和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应当采取各种形式，配合做好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工作。

第七条 本市实行以减少交通违章、预防交通事故为目的的交通安全责任制。各运输企业、机动车所属单位应当落实交通安全责任制，加强对所属驾驶人员交通安全教育和车辆的管理工作。

第八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应该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车辆、行人必须各行其道。

残疾人、老年人、儿童和其他需要帮助的人员在进行道路交通活动时，应当受到特殊的保护和扶助。

第二章道路和道路交通设施

第九条 道路的规划、建设和道路交通设施的设置，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技术规范及安全、畅通的原则。

新建、改建道路必须配建相应的道路交通设施。道路交通设施应与道路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交付使用。有关部门在审批道路和道路交通设施设计方案时，应当征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意见。

第十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占用、损毁、移动、涂改道路交通设施。道路交通设施损毁、缺失的，设置部门应当及时修复。

第十一条 养护、维修道路及其设施影响正常交通的，养护、维修部门应当设置引导交通的标志和安全设施，施工结束后，应当及时恢复正常交通。

道路出现损毁、坍塌以及影响道路交通安全畅通的其他情况，道路建设、养护部门应当及时修复；不能及时修复的，应当设置引导交通的标志和安全设施。

第十二条 除日常养护、维修道路作业外，因施工作业等特殊情况占用、挖掘道路影响交通安全的，须经道路主管部门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批准，并按规定的时间、地点、范围施工，有关单位应于5日内予以审批。占用、挖掘道路需中断交通的，批准部门应当提前5日发布通告。因抢修地下管线挖掘道路的，抢修单位应当同时向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和道路主管部门报告，并在24小时内补办手续。

占用、挖掘道路时，须在现场周围设置围挡设施，并在距来车方向不少于50米的地点设置反光的施工警告标志和交通引导标志。作业完毕后，应当及时清理现场，按规范标准修复路面和道路设施。

第十三条 树木、线杆、架空管线、广告牌、标志牌、井盖及其他设施出现倾斜、断裂、缺损或倒塌可能影响交通时，维护单位应及时整修排除。在紧急情况下，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或道路主管部门可先行排除，所发生的费用，由维护单位承担。

第十四条 需开辟通道与城市道路连接的，审批部门应征求规划、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意见。

第十五条 在道路上禁止下列妨碍道路交通安全和畅通的行为：

- (一) 挤占人行道；
- (二) 排水、堆放物品，倾倒垃圾和渣土；
- (三) 从事维修、擦洗车辆等经营活动；
- (四) 擅自设置停车场(点)；
- (五) 随意停放机动车辆；
- (六) 擅自设置含有交通指示内容的标志、标线；
- (七) 在车行道兜售、发送物品；
- (八) 擅自在道路交通设施上张贴、悬挂广告、标语、旗帜；
- (九) 其它可能影响交通安全、畅通的行为。

第三章 车辆和驾驶人员

第十六条 车辆必须经过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检验合格，领取号牌、行驶证，方准行驶。

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可以在一定区域或一定时间内禁止或者限制摩托车、拖拉机、农用运输车、轮式专用机械、畜力车、三轮车、人力车等交通工具挂牌、行驶。

在鼓浪屿区，严格限制机动车辆和非机动车辆的挂牌、行驶。

第十七条 设有动力装置的残疾人专用车必须持有专用号牌、行驶证。下肢有残疾但身体其他部位不影响操作的残疾人，向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申领残疾人专用车辆操作证后，方可驾驶。

禁止非残疾人驾驶残疾人专用车辆。

第十八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有下列行为：

- (二)擅自安装或使用特种车辆标志和警灯、警报器；
- (三)使用拼装、报废和未列入国产车辆产品目录的机动车；
- (五)非营业性客运车辆从事营业性旅客运输；
- (六)非法拆卸或扣留机动车号牌、行驶证；
- (八)不按规定安装或故意遮盖、损坏机动车号牌；
- (九)其他违反车辆管理的行为。

第十九条 机动车维修单位和个人承修外观碰撞损坏的车辆，应建立机动车修车台帐。发现有肇事逃逸嫌疑的车辆，应及时向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报告。

因交通事故造成车架、发动机、制动、转向等重要安全机件损坏的机动车修复后，须经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或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认可的机动车检测机构检验合格，方可上路行驶。

第二十条 申领机动车驾驶证，应按规定的'申领条件、考试办法、发证手续办理。

外地驾驶员受雇驾驶本市机动车辆的，须向辖区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备案。驾驶营业性客运车辆(以下简称客运车辆)的，还须将驾驶技术档案转入本市。

客运车辆驾驶员必须向行业主管部门提出从业申请，经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核准后，由行业主管部门发给服务证，方可上岗。

第二十一条 驾驶人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无驾驶证驾驶或驾驶资格丧失后驾驶机动车辆；
- (三)将机动车交给未成年人、无驾驶证和饮酒后的人员驾驶；
- (五)在精神药品、麻-醉-药品的作用下驾驶机动车；
- (六)饮酒后驾驶机动车；
- (七)过度疲劳驾驶机动车；
- (八)驾驶机动车时相互追逐或故意危及其他车辆、行人的安全；
- (九)驾驶摩托车时手中持物或在车把上悬挂妨碍驾驶的物品；
- (十)向车外投掷物品；
- (十一)其他足以影响驾驶的行为。

第四章行人、乘车人

第二十二条 行人应遵守下列规定：

(一)按交通信号、交通标志、标线和道路交通设施的指示行走；

(五)不准翻越、穿越或跨越交通隔离设施；

(六)不准在机动车道和非机动车道上使用溜冰鞋、滑板、踏板等工具通行。

学龄前儿童、精神疾病患者、智力障碍者和其他需要帮助的人员在道路上行走时，应当由其监护人或其他成年人带领。

第二十三条 乘车人应遵守下列规定：

(二)明知驾驶机动车的人员饮酒或无证驾驶的，不准乘坐；

(三)在道路上乘车不得从机动车辆左侧车门上下车；

(四)不得指使、强迫驾驶员违章或冒险行驶；

(五)不准向车外投掷物品；

(六)乘坐二轮摩托车不准侧坐或倒坐；

(七)不准在机动车道上拦乘客运车辆；

(八)在设有客运车辆停靠站点的路段，不得在站点外拦乘客运车辆；

(九)不得妨碍驾驶员操作。

第五章 车辆通行

第二十四条 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根据必要、合理和有利交通畅通的原则，可以采取均衡交通流量、分隔车辆通行时间、划定限制通行区域和核发机动车通行凭证等交通管理措施。

采取限制区域通行方式等重大交通管理措施时，应经市人民政府批准并于实施5日前公告。

第二十五条 机动车行驶应遵守下列规定：

- (一) 确保安全，谨慎驾驶；
- (二) 非遇紧急情况，不准突然减速、停车；
- (三) 严禁超速、超载行驶；
- (四) 禁鸣区域内不得鸣喇叭；
- (五) 遇行进方向公共交通工具驶离站点时，应主动避让；
- (六) 市区夜间路灯照明良好的道路上，不得持续使用远光灯；
- (七) 城区平面交叉路口最高时速30公里；
- (八) 不得持续跨压二个车道行驶。

第二十六条 机动车行驶中遇道路受阻时，须在本车道内依次等候，不得超越、穿插排队等候的车辆，不得驶入交通管制车道、非机动车道或公共交通专用车道，不得在人行横道或者禁止停车区内停车。

- (一) 车辆发生故障或者发生交通事故不能离开机动车道时；
- (二) 牵引和被牵引时；
- (三) 由公安警卫车辆护卫时；
- (四) 夜间在机动车道临时停车时；
- (五)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和需要报警求助、抢救病人外，机动车不准使用危险报警闪光灯。

第二十八条 机动车行经无交通信号控制的人行横道，应当减速行驶；遇有行人通过时，应当在人行横道线外停车让行。

机动车遇有盲人、行走不便的残疾人、老年人、学龄前儿童横过道路，或行经学校门口遇有学生上学、放学、集体活动，或者在道路上遇有横过道路的队列时，必须停车让行。

第二十九条 客运车辆在营运中应当按照核定的路线行驶。在城区设有客运车辆停靠点的路段上，客运车辆必须在停靠点依次停车上下客。在其它未限制停车的路段上，可顺向停车上下客，停车时右侧车轮应距路沿50厘米内，不得妨碍其他车辆通行。

第三十条 在设有公共交通专用车道的路段，公共交通车辆应在公共交通专用车道上行驶。遇有障碍时，公共交通车辆可借用相邻机动车道，超越障碍后须立即驶回原车道。

公共交通专用车道只准公共交通车辆行驶。其他机动车在准许借道通行的公共交通专用车道行驶时，应就近出入，避让公共交通车辆，不得停车或逆向行驶。

第三十一条 载运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物品的车辆，应当按规定悬挂危险物品标志，按指定的时间、路线、时速和场所行驶或停放。

第三十二条 警车及其护卫的车队、消防车、工程救险车、救护车执行任务时，在确保安全的原则下，不受行驶速度、行驶路线、行驶方向、指挥灯信号和停放的限制，其他车辆和行人必须让行，不准穿插或超越。

第三十三条 驾驶非机动车，须遵守下列规定：

- (一) 靠道路右侧行驶，不准逆向行驶；
- (二) 禁止在人行道、人行过街通道或人行横道上骑行；
- (三) 不准在公路、城市道路、通行社会车辆的专用道路上学骑自行车；
- (四) 在市区道路，自行车只准附载一名不满十周岁的儿童；
- (六) 不准三辆以上自行车并排骑行；
- (七) 非机动车须停放在指定的停车地点，不得随意在道路上停放；
- (八) 转弯时，让直行车辆先行；
- (九) 不准在禁止通行的道路上行驶。

第六章 交通事故救援和处理

第三十四条 交通事故发生后，当事人应当保护现场，抢救伤者和财产，并立即报案。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接到报警后，应立即派员赶赴现场，迅速处置，及时恢复交通。

在城区道路上发生的车辆损失不大，无人员伤亡、亡，事故责任明确且双方无异议的交通事故，当事人互相抄录对方车辆号牌和驾驶证后可自行撤离现场；撤离现场后，当事人可协商解决，或将事故车辆驶到辖区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接受调查、处理。

第三十五条 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应当依照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的有关规定，认定当事人的交通事故责任。

交通事故责任者应当按所负的交通交通事故责任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行人、非机动车违反交通管理规定，与机动车发生道路交通事故，机动车无过错的，机动车不负交通事故责任，但应当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 本市按照国家规定实行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对符合保险给付条件的交通事故伤者的救助医疗费用，保险机构根据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书面通知给予预付。

第三十七条 对可能承担事故同等责任以上的肇事者或肇事车辆所有人，应当提供有效担保，对无法提供相应担保的，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可暂扣肇事车辆。

第三十八条 设立交通事故伤亡援助金，用于援助因交通事故遭受伤害后无力支付医疗费用或者生活困难需要援助的人员。具体筹集、使用和管理办法，由市人民政府另行规定。

第七章 法律责任

第三十九条 违反本规定第七条规定，不履行交通安全责任，造成严重后果的，对单位处以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责任人和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由有关部门按规定给予行政处分。

(一) 违反本规定

(二) 违反本规定

第十五条 第(三)、(五)、(六)、(七)、(八)项规定的，处以10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

(一) 违反本规定

(二) 违反本规定

(三) 违反本规定

(四)违反本规定

(五)违反本规定

(六)违反本规定

(七)违反本规定

第二十一条 第(十)项规定的，给予警告或处以30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二条 违反本规定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十三条第(一)、(三)、(四)、(五)、(六)、(七)、(八)项规定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或处以30元以下罚款。

(一)违反本规定

(二)违反本规定

第二十五条 第(四)项规定的，处以500元以下罚款；

(三)违反本规定

(四)违反本规定

(五)违反本规定

第三十三条 规定的，处以30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四条 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对违反本规定受到行政处罚的驾驶员，依照国家规定，给予交通违章记分和考试。

在一个记分周期内，客运驾驶员交通违章记分连续五次记满分值的，两年之内不得从事客运驾驶。

第四十五条 违反本规定依法须给予拘留的，由公安机关予以拘留；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十六条 当事人对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

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及其交通警察违法行使职权侵犯单位或个人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的，应当依法赔偿。

(一)对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不依法处理的；

(三)不按规定核发机动车号牌、行驶证或其他证件的；

(四)暂扣车辆、证件不按规定时间上交的；

(五)处罚不出具票据、处罚决定书，暂扣车辆、证件不出具暂扣凭证的；

(六)故意损毁当事人证件、物品的；

(七)打骂、侮辱当事人的；

(八)以权谋私、贪污受贿的；

(九)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行为。

第八章附 则

第四十八条 本规定的具体应用问题由厦门市人民政府负责解释。

第四十九条 本规定自2001年3月1日起施行。

福建省政府工作报告解读 福建省劳动合同书篇六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一) 卖方所售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为: _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都安县_____【小区(街道)】
_____【幢】【座】【号(楼)】_____单元_____号
(室)。该房屋所在楼层为_____层, 建筑面积
共_____平方米。随该房屋同时转让的房屋附属设施设
备、装饰装修、相关物品清单等具体情况见附件一。

第二条房屋权属情况

(一) 该房屋所有权证证号为: _____。

(二) 土地使用状况

该房屋占用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以_____ (出让或划拨) 方式
获得。土地使用权证号为: _____, 土
地使用权年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
年(月_____日止。乙方应当办理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并缴
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三) 该房屋性质为商品房。

(四) 该房屋的抵押情况为未设定抵押。

(五) 该房屋的租赁情况为卖方已将该房屋出租。出租期限为: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月_____日止。

第三条成交价格 and 付款方式

(一)经买卖双方协商一致，该房屋成交价格为：

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整(大写)。上述房屋价格包括了该房屋附属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相关物品和其他与该房屋相关的所有权利。

(二)买方付款方式如下：

1、本合同签订后3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定金成交总价的10%，即人民币_____元。

2、该房屋过户到买方名下后3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成交总价的60%，即人民币_____元。

3、该房屋验收交接完成后30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成交总价的30%，即人民币_____元。

第五条权属转移登记和户口迁出

(一)双方同意，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双方共同向房屋权属登记部门申请办理房屋权属转移登记手续。

(二)如买方未能在房屋权属登记部门规定的办理房屋权属转移登记手续的期限内(最长不超过3个月)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买方有权退房，卖方应当自收到退房通知之日起3日内退还买方全部已付款，并按照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付给利息。

(三)卖方应当在该房屋所有权转移之日起30日内，向房屋所在地的户籍管理机关办理完成原有户口迁出手续。如卖方未按期将与本房屋相关的户口迁出的，每逾期一日，卖方应向买方支付全部已付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90日，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卖方应收到解除通知之日起3日内退还

买方全部已付款，并按照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付给利息。

第六条房屋产权及具体状况的承诺

卖方保证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因卖方原因造成该房屋不能办理产权登记或发生债权债务纠纷的，卖方应支付房价总款5%的违约金，并承担其他赔偿责任。

卖方保证已如实陈述该房屋权属状况、附属设施设备、装饰装修情况和相关关系，附件(一)所列的该房屋附属设施设备及其装饰装修随同该房屋一并转让给买方。

卖方保证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该房屋验收交接完成，对已纳入附件一的各项房屋附属设施设备及其装饰装修保持良好的状况。

在房屋交付日以前发生的【物业管理费】【供暖】【水】【电】【燃气】【有线电视】【电信】：_____费用由卖方承担，交付日以后(含当日)发生的费用由买方承担。

卖方同意将其缴纳的该房屋专项维修资金(公共维修基金)的账面余额在房屋过户后10日转移给买方。如卖方未按期完成专项维修资金过户的，每逾期一日，卖方应支付已交付房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第七条房屋的交付和验收

2、买卖双方在房屋附属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相关物品清单上签字；

3、移交该房屋房门钥匙；

- 4、按本合同规定办理户口迁出手续；
- 5、本合同规定的相关费用的支付和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过户；
- 6、本合同规定的其他应完成的事项。

本条规定的各项手续均完成后，才视为该房屋验收交接完成。

第八条

本合同签订后，卖方再将该房屋出卖给第三人，导致买方不能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买受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卖方应当自收到解除通知之日起2日内退还买方全部已付款，并按买方累计已付房价款的一倍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税、费相关规定

1、卖方需付税费：(1)营业税；(2)城市建设维护税；(3)教育费附加；(4)印花税；(5)个人所得税；(6)土地增值税；(7)房地产交易服务费；(8)土地使用费。(9)提前还款短期贷款利息(如有)；(10)提前还款罚息(如有)。

(3)评估费；(4)保险费(如有)；(5)其他(以实际发生的税费为准)

因一方不按法律、法规规定缴纳相关税费导致交易不能继续进行的，其应当向对方支付相当于房价总款5%的违约金。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逾期交房责任

除不可抗力外，卖方未按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期限和条件将该房屋交付买方的，按照如下规定处理。

(2)逾期超过30日后，买方有权退房。买方退房的，卖方应当自收到退房通知之日起3日内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照买方全部已付款的5%向买方支付违约金。

二、逾期付款责任

买方未按照第四条约定的时间付款的，按照以下规定处理：

4因不可抗力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因不可抗力不能按照约定履行合同的一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告知另一方当事人，并自不可抗力事件结束之日起3日内向另一方当事人提供证明。上述房屋风险责任自该房屋验收交接完成之日起转移给买方。

第十二条争议解决方式

第十三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对本合同中未约定、约定不明或不适用的内容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进行变更或补充。对本合同的解除，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本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卖方： 买方：

卖方共有人： 买方共有人：

福建省政府工作报告解读 福建省劳动合同书篇七

- 1、女职工生育享受98天产假，其中产前可以休假15天。
- 2、难产，增加产假15天。

- 3、生育多胞胎，每多生育1个婴儿，增加产假15天。
- 4、怀孕未满4个月流产的，享受15天产假。
- 5、怀孕满4个月流产的，享受42天产假。
- 6、晚育产假，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根据本省计划生育条例规定。

产假：98天+30天/15天（晚育）+15天/30天（难产）+15天（多胞胎每多生一个婴儿）

产前检查：女职工妊娠期间在医疗保健机构约定的劳动时间内进行产前检查（包括妊娠十二周内的初查），应算作劳动时间。（有些企业将怀孕女职工在劳动时间内进行产前检查的时间计为病假、缺勤等，侵害女职工的合法权益）

产前工间休息：怀孕七个月以上，每天工间休息一小时，不得安排夜班劳动。

授乳时间：婴儿一周岁内每天两次授乳时间，每次30分钟，也可合并使用。

福建省政府工作报告解读 福建省劳动合同书篇八

乙方：

甲乙双方为购销____渡假村商品房事宜，经洽商签订合同条款如下，以便共同遵守。

一、乙方向甲方购买座落在____渡假村____组团内____楼房____栋。建筑面积为____平方米。其面积以____省《建筑面积计算规则》为准。

二、商品房售价为人民币____元。其中包括配套的配电室、临时锅炉房、道路、绿化等工程设施的费用，但不包括建筑税和公证费。

三、付款办法：

预购房屋按房屋暂定价先付购房款40%，计人民币____元，（其中10%为定金）。待房屋建设工作量完成一半时再预付30%。房屋竣工交付乙方时按实际售价结清尾款。房屋建筑税款由甲方代收代缴。

四、交房时间：

甲方应于一九__年__月将验收合格的房屋交付乙方。

五、乙方在接到甲方接房通知后的十天内将购房款结清。届时乙方若不能验收接管时，须委托甲方代管，并付甲方代管费（按房价的万分之一/日计取）。

六、乙方从接管所购房屋之日起，甲方按照国家规定，对房屋质量问题实行保修（土建工程保修一年，水电半年，暖气一个采暖期）。

七、违约责任：

1. 本合同生效后，如乙方违约，乙方已缴定金不退；如甲方违约，则应双倍退还定金。

2. 甲方如不能按期交付乙方所购房屋时（除人力不可抗拒原因外），每逾期一天，甲方向乙方承担应交房屋售价万分之一的罚金。甲方通过努力交付房屋，乙方又同意提前接管时，以同等条件由乙方付给甲方作为奖励。

八、乙方需要安装电话，由甲方解决，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乙方对所购房屋享有所有权，但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房屋管理规定及渡假村管理办法。

十、甲乙双方如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执，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应提交有关仲裁机关进行仲裁。

十一、本合同一式九份，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六份，双方各执三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十二、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经公证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另行协商。

十三、本合同附件：

1. 房屋平面位置及占用土地范围图(略)

2. ____渡假村别墅暂行管理方法(略)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代表：

地址及电话：地址及电话：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一九年月日